

商水县行政服务中心餐厅托管项目 合作协议

甲方：商水县行政服务中心

乙方：河南双财餐饮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在原有合作协议基础上，甲乙双方就甲方食堂托管事宜共同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经营方式：

- 1、甲方提供厨房、餐厅、全套厨房设备，负责水电和燃料。
- 2、承包期内必须添置或更换厨房设备，由乙方提出需求，经甲方同意后由甲方负责购置。

二、双方权利及义务：

1、甲方权利义务：

(1) 甲方每月 10 号前向乙方支付厨房服务等全体员工服务费用。

(2) 甲方按照托管合同规定监督乙方依法经营、严格履行合同，做好协调工作。

(3) 甲方对乙方操作规程、配菜、营养搭配、服务水平及食品卫生状况会同食品监管部门进行监督检查，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。如发现问题责令整改的，经甲方多次督促乙方仍未整改的，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。

(4) 甲方应协助乙方维持食堂治安秩序，并加强对员工的教育。

2、乙方的权利义务:

(1) 乙方负责食堂的经营管理，具体包括食堂人事、菜肴的搭配与制作、就餐环境卫生、服务等。

(2)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环境和食品卫生的标准。严禁供应腐烂变质的食品，保持菜肴的新鲜和卫生。

(3) 乙方必须按时供应甲方工作日午餐，做到新鲜可口、花样翻新、营养搭配均衡。

(4) 餐后认真清洗餐具并做好消毒工作，食堂内部、用餐大厅环境卫生全面清洁整理。食堂内外水池、下水道，确保畅通。每天及时清理灶台及炊事用品污垢。定期对主下水道进行疏通，如产生费用由甲方负责。

(5) 做好消除蚊、蝇、鼠害工作。

(6) 冰柜定期清理、除霜、消除异味、生熟物品分开存放。

(7) 乙方现场工作人员必须具有健康证。

(8) 厨房员工应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、厨房纪律。

三、 结算方式:

甲方每月支付乙方 10 名工作人员服务费 大写:肆万肆仟捌佰捌拾元整，小写:¥44880 元，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，甲方于每月的 10 日前以转账方式付给乙方。

四、合同期限:

从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止。合同期满，就餐工作人员满意度达 90% 以上，双方如无异议，乙方有优先承包权。

五、合同终止:

若甲方有意终止合作关系，须提前 30 天通知乙方；乙方有意终止合作关系，须提前 30 天通知甲方。

六、附则：

1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由甲乙双方各执二份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、其它未定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作出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：商水县行政服务中心

乙方：河南双财餐饮服务有限公司

组织机构代码：12411723555720220K 组织机构代码：914116230689404104

地 址：商水县富商路西段路北 地 址：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东城区

东环路中段 79 号

法定代表人：王二勇

法定代表人：刘红旗

委托代理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商水支行

开户银行：河南商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

有限公司阳城大道分理处

账 号：254651458835

账 号：00000188095363730012

签订日期：2024年 8月22日